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020年公开招聘企业编制人员通告

根据中共宁化县委常委（扩大）会议(《中共宁化县委会议纪要〔2018〕16号》)及2020年宁化县人民政府第三次常务会议研究，公司按照《宁化县机关事业单位编外聘用、县属国有（集体）企业及社区招聘工作人员办法》（宁委办〔2018〕1号）面向三明地区招聘7名专业技术人员。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根据宁化县委、县政府办公室印发《宁化县机关事业单位编外聘用、县属国有（集体）企业及社区招聘工作人员办法》（宁委办〔2018〕1号文件）的要求，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面向社会进行公开招考。

二、招聘计划

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计划招聘企业编制人员7名，具体招聘岗位及专业要求等详见《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招聘企业编制人员岗位信息表》（见附件1）。

三、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三明地区户籍。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思想品德好，热爱城市建设工作。

3、遵守纪律、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4、适应岗位的身体条件。

5、参照事业单位招聘考核程序协审合格。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

1.受过治安处罚、刑事处罚、劳动教养、少年管教的;

2.有犯罪嫌疑尚未查清的;

3.曾因违规违纪被辞退或开除公职的;

4.受过党政纪处分的；

5.失信人员。

四、报名时间、方法和要求

(一)报名时间及地点

本次报名采取现场报名的方式进行。

1、发布公告：2020年4月23日—4月30日宁化在线发布招聘公告。

2、报名时间：2020年5月7日至5月15日(周一至周五上午8：00-12：00，下午2：30-5：30)。

3、报名地点：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四楼公共部（宁化县东大路2号11幢，即城东小学西侧），办公室电话：0598-7953777。

(二)报名方法及要求

1、符合报名条件者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户口本、毕业证、学历（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等一式一份，原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或相关工作履历证明（需签字盖章），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学籍在线验证报告，近期同底版免冠一寸彩色照片2张，到报名地点填写报名登记表（见附件2）。报名人员须使用在有效期内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进行报名，不允许委托他人填报，报名与考场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2、报考人员的工作年限计算时间截至报名开始的第一天，即2020年5月7日。

3、最高年龄35周岁指1984年5月7日以后出生。

4、年龄45周岁指1974年5月7日以后出生。

5、本次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工作的全过程。资格审查包括报名时的资格初审、面试时的复审、考察时的资格再审和聘用时的资格终审四个环节。应聘者报名时提交的信息和提供的有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发现应聘者与拟聘用所要求的资格条件不符以及招聘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将取消其应聘资格。

五、招聘程序

招聘分笔试、面试、体检、考核、公示、聘用6个程序。

（一）笔试

（1）笔试时间和地点：具体时间、地点及要求以电话通知为准。

（2）笔试内容：专业知识。

（3）笔试形式：采取闭卷考试，时间为120分钟。

（4）笔试成绩：笔试满分为100分，笔试成绩按60%计入总成绩。

（5）注意事项：考生当日需持准考证、身份证入场，考试开始后30分钟不得入场，并取消考试资格。

 (二）面试

（1）确定拟面试对象。按1:3的比例依笔试成绩由高到低顺序确定拟面试对象。

（2）面试资格复查。对拟面试对象集中进行面试前报考资格复查，确认是否具备报考条件。报考资格复核时间、地点等事项将另行通知。不按规定时间参加资格复核者视作放弃面试资格。资格复核不合格的，不得参加面试，招考单位可依次递补面试对象。

(3)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方法进行，侧重于专业技能的考核，面试成绩当场通知报考者（面试满分为100分，最低达标分为60分）。

（三）综合成绩

面试结束后，按笔试成绩占60%、面试成绩占40%的比例合成考试总成绩。

（四）体检

根据综合成绩，按照招聘人选1：1的比例由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体检人员。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通用体检标准(试行)》(2010年修订)执行，由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组织，费用由体检人员自理。对体检结论有疑问者，自知道体检结论起7天内本人有权提出复检要求，复检只能进行一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复检费用体检人员自理。对有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的空缺岗位，按考生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替补。体检时间另行通知。

(五)考核

经体检合格的人员，需提供纪检、法院、检察院、综治、计生、公安等部门出具的协审证明，同时由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组织考核，重点审查报名资格条件及遵纪守法等方面情况。遇有资格审查不合格或放弃的，从该招聘岗位人员中按面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进入体检、考核环节。

（六）公示

对考察合格的人员按照相关要求在宁化在线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办理聘用手续。

（七）聘用

新招聘人员为企业合同制人员，实行试用期制，试用期一年，试用期满考核合格予以正式聘用，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合同五年一聘。如出现放弃体检、考察或体检、考察出现不合格人选时，依据综合成绩高低依次递补。

六、薪酬待遇

薪酬待遇参照宁化县委县政府办公室印发（宁委办 〔2018〕1号文件）的标准执行。

七、违约责任

聘用人员服务期为五年以上（含五年），服务期未满的聘用人员解除合同应承担违约赔偿金，服务期每少一年，需支付违约金为5000元。

附件：1.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招聘企业编制人员岗位信息表

2.[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招聘企业编制人员报名表](http://www.zgnhzx.com/UploadFiles/article/2018/7/201807201644224683.doc)

 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5日

|  |  |  |  |  |
| --- | --- | --- | --- | --- |
| **招聘单位** | **岗位代码** | **招聘人数** | **岗位资格条件** | **备注** |
| **最高年龄** | **专业** | **学历及类别** | **学位** | **政治面貌** | **性别** | **工作经验** | **户籍所在地** | **招聘单位审核人及联系电话** |
| **教育****学历** | **类别** |
| 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 01 | 1 | 35 | 工程造价、工程造价管理 | 大专及以上 | 全日制 | 不限 | 不限 | 不限 | 从事造价咨询工作经验满3年及以上 | 三明地区 | 雷先生0598-7953777 | 工作经验须提供相关履历证明 |
| 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 02 | 5 | 35 | 土木工程、建筑与土木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城镇建设、建筑工程技术、建筑工程施工与管理、市政工程技术、房屋建筑、土木建筑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监理、房地产经营与估价 | 大专及以上 | 全日制 | 不限 | 不限 | 不限 | 从事工程技术工作经验满3年及以上 | 三明地区 | 雷先生0598-7953777 | 取得市政、房建、公路工程方向二级建造师、造价工程师、工程师以上职称，符合前述条件之一的，第一学历可放宽至工程类全日制中专以上、报名年龄45周岁以下。 |
| 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 03 | 1 | 35 | 企业财务管理、工程财务管理、建筑财务会计、财务管理 | 大专及以上 | 全日制 | 不限 | 不限 | 不限 | 从事财务工作经验满3年及以上 | 三明地区 | 雷先生0598-7953777 | 工作经验须提供相关履历证明 |

附件1

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招聘企业编制人员岗位信息表

附件2

[宁化县城市建设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招聘企业编制人员报名表](http://www.zgnhzx.com/UploadFiles/article/2018/7/201807201644224683.doc)

报考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民 族 |  | 贴相片 |
| 出生年月 |  | 籍贯 |  | 政治面貌 |  |
| 现户籍地 |   | 婚姻状况 |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邮 编 |  |
| 全日制毕业院校 |  | 学历 |  |
| 专业 |  | 毕业时间 |  |
| 在职学历 |  | 院校及专业 |  |
| 职称 |  | 证书 |  |
| 工作单位 |  | 单位性质 |  |
| 学习、工作经历（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在何地、何单位工作或学习、任何职，从高中开始，按时间先后顺序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 | 姓 名 | 与本人关系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户籍所在地 |
|  |  |  |  |
| 有何特长及突出业绩 |  |
| 奖 惩情 况 |  |
| 审 核意 见 | 审核人： 审核日期： 年 月 日 |
| 本 人 签 名 |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全部真实，如有虚假，自动放弃录用资格。签名：\_\_\_\_\_\_\_\_\_\_\_\_\_\_\_\_\_\_\_  |

说明：1、此表用黑色水笔填写，字迹要清楚；

2、此表须如实填写，经审核发现与事实不符的，责任自负。